通海县防震减灾局2025年预算重点领域

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项目一）

一、项目名称

防震减灾事业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09年8月3日印发的《中共通海县委 通海县人民政府防震减灾工作专题会议纪要》文件要求，为不断推进我县防震减灾工作创新发展，加强地震监测预报、震灾预防、紧急救援三大工作体系建设，全力做好防震减灾各项工作，通海县防震减灾局制定该项目实施方案。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防震减灾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该项目2025年申报金额为79,600.00元，专项用于防震减灾宣传、地震应急处置、地震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地震群测群防人员观测补贴等各项支出。管理维护好全县地震观测仪器，确保仪器正常运行，观测数据连续可靠；通过创建示范学校和示范社区、开展科普讲座、六进宣传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提高全县人民的防震减灾意识，督促检查各部门做好地震应急准备工作。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加强地震监测预报预警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通海县2025年度震情监视跟踪工作方案》，把震情监视跟踪工作任务分解到人，落实责任。

1.每月对通海县及周边地区进行地震趋势会商分析，每年上报的月分析意见不少于12次，每季度对全县地震监测仪器开展一次巡查工作，全年巡查不少于4次，保证仪器正常运行，数据完整率不低于90.00%；

2.建立宏观观测点不少于20个，开展群测群防工作，每年至少对全县宏观联络员开展1次培训工作。

（二）扎实开展地震灾害御防工作。制定2025年防震减灾宣传计划，按计划逐月开展防震减灾“六进”宣传活动，提高全民防震减灾意识和地震应急避险能力。

1.组织开展“纪念通海7.8级大地震55周年”系列宣传活动、第十七个“5·12全国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49周年纪念日”、“11·6云南省防震减灾宣传日”、“国际减灾日”等特殊时点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5次；

2.深入学校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进校园专题讲座”，提高师生防震减灾意识，80.00%以上的学生应急避险能力得到提升；

3.继续推进“地震科普，携手同行”行动计划和地震科普“六进”宣传工作，深入机关、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家庭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提高全县社会公众防震减灾意识，60.00%以上的社会公众应急避险能力得到提升。

（三）强化震灾处置工作。

1.收集更新全县地震应急基础数据，为地震应急处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2.组织各乡镇（街道）、各部门部份应急救援队伍人员开展地震救援第一响应人培训，提高全县地震应急救援能力。

3.加强我局地震应急物资储备与管理维护工作。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全县地震监测仪器运行及维修维护费用25,740.00元

1.用于支付高大综合观测站、四街强震动台阵电费4,073.79元×125.00%（2025年增加用电量25.00%）=5,100.00元；

2.由于观测仪器老化，需购买维修材料更新零部件、维修费用增加，用于支付全县地震观测仪器维修维护费13,440.00元；

3.用于支付高大台地震监测数据传输网络服务费用7,200.00元。

（二）防震减灾宣传费用18,100.00元

用于支付“纪念通海7.8级大地震55周年”系列宣传活动费用18,100.00元，其中：

1.组织县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相关领导50人到玉溪市科普厅参观学习暨培训费用6,000.00元，其中：专家讲课费2,000.00元、会场费用2,500.00元、租车费30.00元/人×50人=1500元；

2.组织开展2025年通海县地震应急综合演练费用10,500.00元，其中：演练场地租用费2,500.00元、演练场景布展费用4,000.00元、救援现场搭建材料4,000.00元；

3.制作通海大地震55周年专题宣传展板费用1,600.00元。

（三）宏观观测点群测群防经费26,000.00元

1.用于支付全县20个（2024年19个观测点，2025年增加1个，共计20个）宏观观测点聘请的观测员补贴20人×100.00元/月、人×12个月=24,000.00元；

2.用于支付群测群防人员业务培训费用36人×50.00元/天=1,800.00元；用于支付购买群测群防工作用办公经费200.00元；合计2,000.00元。

（四）地震应急经费9,760.00元

1.用于支付开展地震应急用卫星电话费1,000.00元/部、年×2部=2,000.00元；

2.用于支付四楼地震应急指挥平台电信服务网络通信费2,100.00元；

3.用于支付组织开展“地震救援第一响应人培训”费用2,000.00元（即讲课费2,000.00元）；

4.用于支付购买压缩饼干、方便米线、矿泉水等应急食品费用及工作经费3,660.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一）提高全县地震监测预报能力。

管理维护好全县地震观测仪器，每季度对全县地震监测仪器开展一次巡查工作，全年巡查不少于4次，保证仪器正常运行，观测数据连续可靠，数据完整率不低于90.00%；每月对通海县及周边地区进行地震趋势会商分析，每年上报的月分析意见不少于12次；建立宏观观测点不少于20个，开展群测群防工作，每年至少对全县宏观联络员开展1次群测群防工作。

（二）提高全县社会公众防震减灾意识和地震应急避险能力。

组织开展“纪念通海7.8级大地震55周年”、第十七个“5·12全国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49周年纪念日”、“11·6云南省防震减灾宣传日”、“国际减灾日”等特殊时点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活动次数不少于5次；继续推进防震减灾“六进”宣传活动，深入机关、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家庭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提高全县社会公众防震减灾意识，60.00%以上的社会公众应急避险能力得到提升。

（三）提升全县备震能力。

收集更新全县地震应急基础数据，为地震应急处置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加强我局地震应急物资储备与管理维护工作；组织开展地震救援第一响应人培训，提高全县地震应急救援能力。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管理维护好全县地震观测仪器，每季度对全县地震监测仪器开展一次巡查工作，全年巡查不少于4次，保证仪器正常运行，观测数据连续可靠；每月对通海县及周边地区进行地震趋势会商分析，每年上报的月分析意见不少于12次；建立宏观观测点不少于20个，开展群测群防工作培训会。通过创建示范学校和示范社区、开展科普讲座、六进宣传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提高全县人民的防震减灾意识，防震减灾宣传不少于5次；群众满意度达80.00%；督促检查各部门做好地震应急准备工作，提升全县备震能力。

（项目二）

一、项目名称

升级改造地震应急指挥平台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做出了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围绕防灾减灾救灾发表了系列重要讲话，对防震减灾工作也作出了多次重要指示批示。通海县域位于康滇菱形块体南部，小江断裂西支的南端，地处云南山字型构造、应力场背景较为复杂和集中的区域。通海县境内有3条断裂，为青龙街—西冲断裂、明星—二街断裂和曲江断裂，均为全新世活动断裂。周围分布的活动性断裂还有小江断裂、普渡河断裂和石屏—建水断裂，特别是从我县南部穿过的曲江断裂，是云南地震活动较强烈的断裂带之一。近年来，通海县一直被列为国家划定的滇南—滇西南地震重点危险区，面临的地震灾害风险越来越大。“通海县地震应急指挥平台系统”于2015年1月21日竣工验收投入使用，与之配套的“通海县地震应急辅助决策系统”已于2016年7月29日安装调试投入使用。通海县应急管理局办公条件有限，会议室不具备条件，现在将县抗震救灾指挥大厅改在县防震减灾局四楼会议室，安装了电信专线，联接应急系统的信号，目前指挥平台设备老旧，影响系统正常使用。加之地震发生后主要是联接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的信号，我局只能用新建的地震会商会议系统与省、市防震减灾减灾部门系统联接，参加上级地震部门组织的震情会商及工作安排，需对地震会商会议系统进行进一步完善。根据《通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通海县“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的通知》（通政办发〔2022〕1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通海实际，开展升级改造地震应急指挥平台项目，更换老旧设备，进一步完善地震会商视频会议系统。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防震减灾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建设提升改造地震应急指挥平台视频会商会议系统、提升改造应急指挥平台软硬件设施。完善防震减灾数据库建设，实现震前、震中、震后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快速获取、高效处置。

五、项目实施内容

“通海县地震应急指挥平台系统”于2015年1月21日竣工验收投入使用。通海县地震应急指挥平台系统的建成，实现了与云南省地震局、玉溪市防震减灾局应急指挥平台之间的网络远程音频、视频、数据共享等各方面的互联互通运用；实现了与多方之间实时震情会商、应急联动、统一指挥、协同救援。由于通海县应急管理局办公条件有限，会议室不具备条件，现在将县抗震救灾指挥大厅改设在县防震减灾局四楼会议室，安装了电信专线，联接应急系统的信号，目前指挥平台设备老旧，影响系统正常使用。加之地震发生后主要是联接省、市应急管理部门的信号，我局只能用新建的地震会商会议系统与省、市防震减灾减灾部门系统联接，参加上级地震部门组织的震情会商及工作安排，需对地震会商会议系统进行进一步完善。经通海县防震减灾局测算，本项目2025年概算经费投入需101480元。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5年通海县地震应急指挥平台逐年升级改造更新大约需投资101,480.00元，包括：1.更新四楼应急指挥平台设备，电源时序器2台：3,700.00元×2台=7,400.00元，数字音频处理器1台：6,500.00元，后级功放1台：4,300.00元，智能配电柜1套：12,500.00元，小计30,700.00元；2、完善地震会商系统，LED会议条屏：8,680.00元，会议显示屏背景墙：10,857.00元，无线投屏器：3,770.00元，会议记录办公本2台：3,950.00元×2台=7,900.00元，吊顶及灯光改造：18,790.00元，墙面改造：17,343.00元，窗帘：3,440.00元，小计70,780.00元，共101,480.00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完成项目招标工作。

2024年3-6月，完成地震应急指挥平台升级改造。

2024年7-8月，完成项目验收。

八、项目实施成效

提升改造地震应急指挥平台视频会商会议系统、加装1套地震会商会议系统，参加上级地震部门组织的震情趋势会商及工作安排部署，避免地震发生后四楼地震应急指挥平台系统的应急管理部门信号与地震系统信号冲突，耽误震情会商及相关工作安排。实现震前、震中、震后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快速获取、高效处置。

（项目三）

一、项目名称

通海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补助经费项目。

二、立项依据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云政办函〔2020〕74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玉政办函〔2020〕52号）、《通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通政办函〔2021〕10号）要求，通海县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启动会议精神，切实做好全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根据《云南省地震局关于印发云南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云震便函〔2021〕299号）、《通海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通财〔2022〕1号）、《通海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通财〔2024〕1号），结合通海实际，开展通海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补助经费项目。

三、项目实施单位

通海县防震减灾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通过开展地震灾害风险防治普查，摸清我县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我县地震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各级政府有效开展地震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开展地震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主要是基于已有的活动断层填图资料和城市活动断层探察结果及其他调查资料，形成全省1:25万地震构造数据库，在此数据库基础上形成1:25万地震构造图、1:50万地震活动断层分布图、区分是否考虑场地效应两种情况下的1:25万地震危险性评价图3项图件成果。

（二）开展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工作是在全市以人员密集场所、社会服务设施、市政生命线为主要对象，分别开展人员伤亡隐患评估和影响社会运行隐患评估，形成云南省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成果数据库及承灾体抗震设防情况和地震灾害重点隐患清单，编制全省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评估图。

（三）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主要是基于云南省遥感影像和经验估计的区域房屋抗震设防能力初判方法，完成房屋建筑分区标绘和房屋片区震害风险判别，建立房屋承载体抽样详查数据库，形成房屋抗震能力初步评估图和通海县地震活动断层避让区划图。

以上项目框架内，包含现有地震活动断层与地震工程地质条件钻孔基础数据库建设、1:50万活动断层分布图编制、1:50万活动断层避让区划图编制、地震灾害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地震灾害隐患评估与分布图编制，根据工作方案由通海县级财政承担该分项目预算。具体项目外，县防震减灾局还负责面向各乡镇（街道）的业务培训、督导，数据整理、入库、核查，及最终普查成果的推广运用。

六、资金安排情况

经通海县防震减灾局测算本项目概算经费投入需98,000.00元，由本级财政承担。《通海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通财〔2022〕1号）文件批复2022年通海县防震减灾局预算的“通海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补助经费285,000.00元”列入部门预算，在2022年具体实施过程中，该项目合同价为140,000.00元，已付合同价款30.00%的项目前期经费42,000.00元，由于县财政资金困难，剩余尾款98,000.00元尚未支付，也未收到最终成果；《通海县财政局关于批复通海县防震减灾局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通财〔2024〕1号）文件批复2024年我局申报的“通海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补助经费98,000.00元”列入部门年初预算，现仍未支付，根据《省审计厅对玉溪市2021-2023年防灾减灾救灾相关政策落实及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报告》文件要求，通海县地震灾害风险普查专项补助经费合同尾款98,000.00元未付列入整改内容，需于2025年10月前整改完毕。现将尚未支付的尾款98,000.00元列入2025年项目库

七、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5年3—6月支付合同尾款98,000.00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组织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摸清地震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我县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各地区地震灾害风险水平，为各级政府有效开展地震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切实保障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的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通海县防震减灾局

 2025年1月22日